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0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委托产品类型：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委托理财期限：自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12 月 24 日，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12 月 24 日，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金融机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6.56 元，募集资金总额 584,32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66,772,659.0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547,340.9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ZL1049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0,419,922.78 元(含理财收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54,012.43	42,650.68	母公司	常经审备[2019]205 号	常经发审[2019]33 号
2	汽车电子电器产品自动化贴装产业化项目	13,702.01	9,104.05	东禾电子	2019-420690-36-03-010061	襄高环审发[2019]6 号
合计		67,714.44	51,754.73	-	-	-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投资期限在决议有效期内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

2、流动性好，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18,000 万元，在规定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在投资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产品金额、期间、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现金管理业务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六)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均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5,939,638.51	1,385,978,735.74
负债总额	264,957,363.97	277,841,10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2,243,586.29	1,107,061,203.25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9,578.41	34,365,148.50

(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公司现金管理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人民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总体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现金管理产品达到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产品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金融资产分类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投资风险提示

银行保本型产品、结构性存款及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属于低风险投资，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规法律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但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的履行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任一时点投资理财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综上，保荐机构对协和电子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1.36	—
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29.71	—
3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30.33	—
4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113.56	—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30.79	—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7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5.78	—
8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25.90	—
9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5.78	—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72	—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58	—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83	—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62	—
合计		34,500.00	24,500.00	617.96	1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6.7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9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07)。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分别购买两款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详见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已赎回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8,000.00 万元，获得收益 291.0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实际收益(万元)
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G202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61.36
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G202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29.71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1.36	—
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29.71	—
3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30.33	—
4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113.56	—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30.79	—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7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5.78	—
8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25.90	—
9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5.78	—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72	—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58	—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83	—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62	—
合计		34,500.00	24,500.00	617.96	1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6.7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0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公司 301 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志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应晓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1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公司 301 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海燕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2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94 号)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206,37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 419,999,994.6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2,059,628.6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7,940,366.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已出具天健验[2020]58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该次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划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特色原料药及关键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4,910.63	42,000.00
合计		44,910.63	42,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7,645.4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3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合格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等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翔药业”)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94 号)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206,37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 419,999,994.6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2,059,628.6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7,940,366.01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已出具天健验[2020]583 号《验资报告》。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 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 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 理财或信托产品。

3、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 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 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交易对方为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1,688,452.87	1,673,174,620.64
负债总额	254,806,314.55	454,042,310.13
净资产	1,126,882,138.32	1,219,132,310.51
项目	2020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70,268.68	173,578,989.42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 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 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477,977,123.91 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33.47%，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影响。

六、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 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七、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 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 资回报。该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奥翔药业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翔药业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应晓晨先生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

联系电话:0576-85589367

传真号码:0576-85589367

电子邮箱:board@ausunpharm.com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应晓晨先生简历

应晓晨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数学系硕士。具有在香港、新加坡和大陆地区超过十五年的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中泰资管全球投资与资产配置部副总经理、宁波德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锐汇(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瑞禾财富(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职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1-033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同意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自中信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变更至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